

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
承辦人：朱韋憶
電話：(04)2228-9111分機54614
電子信箱：f21135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中市教特字第114012347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本市「115學年度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開缺名單」已於114年12月31日(星期三)上網公告，請學校逕行下載，並請務必轉知學生及家長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臺中市身心障礙學生適性安置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要點辦理。

二、有關旨揭開缺名單公告網站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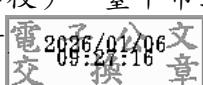
(一)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全球資訊網(<https://www.tc.edu.tw>)。

(二)臺中市特教資訊網(<https://spec.tc.edu.tw/>)。

(三)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(<https://tcspe.tc.edu.tw>)。

正本：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完全中學、臺中市立啟明學校、臺中市立啟聰學校、臺中市私立惠明盲校、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（國中部）、臺中市私立磊川華德福實驗教育學校、臺中市華德福大地實驗教育學校

副本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（身心障礙學生適性輔導安置總召學校）、臺中市立臺中特殊教育學校、本市各特殊教育資源中心、本局特殊教育科



教育局 1150106

